

证券代码：873736

证券简称：佳尔特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## 苏州佳尔特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#### 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6 月 28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

首席合伙人：吕桦

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51 人

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259 人

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20 人

2023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47,663.24 万元

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39,834.14 万元

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2,808.66 万元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35 家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90 家

##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26、C32、C35	制造业
B06	采矿业
E48	建筑业
N78	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
A01、A03	农、林、牧、渔业

##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34、C35、C39	制造业
I64、I65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L72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M74、M75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F51	批发和零售业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5,852.20 万元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1,284.68 万元

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9 家

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41 家

## 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0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12,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《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》（财会[2015]13 号）的相关规定。

## 3. 诚信记录

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

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、行政处罚2次、监督管理措施5次、自律监管措施2次和纪律处分0次。

1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、行政处罚2次、监督管理措施5次、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。

## (二) 项目信息

### 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洪志国，200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16年开始在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工作。

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：黄煜，2014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17年开始在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工作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邱程红女士：现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管理合伙人，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、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。1995年加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，1997年12月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，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的专业服务工作，在审计、企业改制、企业并购重组、IPO、再融资等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。

### 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### 3. 独立性

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复核人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### 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4)年审计收费10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0万元。

上期(2023)年审计收费10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0万元。

##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

### 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#### (一)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4 年 4 月 16 日，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(二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苏州佳尔特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苏州佳尔特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7 日